

桃園市石門國小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 110 學年度下學期期末會議

時 間：111 年 6 月 29 日

地 點：本校校史室

主持人：陳秀惠校長

紀錄：林清河

討論事項：

一、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

交通志工開始於各路口執勤,協助學童過馬路。

二、110 學年度交通安全教育實施檢討

決議：

- (一) 本學年度學童行車安全意外事件有增加趨勢，應加強交通安全宣導。
- (二) 每學期至少辦理一次交通安全視訊宣導（石門 TV），並於學生朝會加強交通安全法令宣導。
- (三) 各班應確實實施交通安全學習手冊教學（請老師自行於石小交通安全學習網下載）。
- (四) 應充分運用交通安全學習網網路資源，充實交通安全教育。

三、下學年度持續交通志工招募

決議：

由學務處統籌持續辦理學校志工招募，鼓勵家長參與，並協助志工相關訓練事宜。